



北京科技大学  
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Beijing

## 关于商调拟录取研究生人事档案函

贵单位\_\_\_\_\_同志报考我校□硕士/□博士学位研究生，根据其本人的入学考试成绩，我校考虑拟录取。接函后，请协助我单位做好以下工作：

1. 应届毕业考生，请考生所在学校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前将考生档案归齐后寄达我单位党委。
2. 非应届非定向就业考生，根据教育部招生文件有关规定，请档案保管单位将该同志全部人事档案正本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前寄达我单位党委。
3. 定向就业考生不寄档案，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（定向就业）的非在职考生按上述第 1 或第 2 条办理。保留入学资格的考生凭入学年度录取单位的调档函进行调档。
4. 未在复试阶段提交《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鉴定表》原件的拟录取考生，须在 2025 年 4 月 30 日前将《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鉴定表》原件单独邮寄至我单位党委，请勿装入人事档案袋内。

特别提示：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，考生档案退还原单位。

北京科技大学绿色低碳钢铁冶金全国重点实验室（学院党委盖章）

2025 年 4 月 22 日

请将“寄档标签”裁下粘在学生档案袋的外面

寄 档 标 签

考生姓名：\_\_\_\_\_专业名称：\_\_\_\_\_类别：□硕士/□博士

邮寄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30 号北京科技大学  
冶金生态楼 1114 室绿色低碳钢铁冶金全国重点实验室办公室  
邮编：100083，联系电话：010-82375842-806，联系人：李老师



## 北京科技大学绿色低碳钢铁冶金全国重点实验室

### 关于拟录取研究生政审、调档及党（团）员组织关系转接工作的说明

考生同学，你好！欢迎报考北京科技大学绿色低碳钢铁冶金全国重点实验室！请认真阅读本说明。

1. **【思想政治品德考核表】**请被录取考生将《思想政治品德考核表》纸质版原件于2025年4月30日前邮寄到我实验室（已交过的考生请忽略）。未收到鉴定表或思想政治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、不予办理入学手续。鉴定表需有档案所在单位人事部门盖章（应届生由所在单位党委盖章），不接收复印件、传真件、打印照片等，必须为原件。

2. **【人事档案】**被录取考生可在系统中下载《关于商调拟录取研究生人事档案函》。该函用于商调我实验室2025年拟录取研究生的人事档案，请被录取考生自行完善函中单位、姓名等信息，携此函与单位档案部门和人事主管部门（在校生请咨询辅导员）联系调取档案。应届毕业生按照本科学校安排时间即可（不用再通过电话等方式告知我实验室）。非定向就业类研究生，应将个人档案转至学校，因个人原因未转移档案的，档案相关事宜学生个人负责处理，请来电告知。

为避免丢失，个人转递档案者可不预先邮寄，入学报到时交2025级新生辅导员即可。注：档案务必由原单位档案管理部门密封盖骑缝章，任何人不得随意拆封！拆封不收！另，快递自提，实验室将定期集中处理，接收时效受影响，请勿电话催促签收，感谢配合。
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0号北京科技大学绿色低碳钢铁冶金全国重点实验室（冶金生态楼1114办公室）

联系人：李老师；联系电话：010-82375842-806

3. **【党员组织关系】**所有新生的党组织关系按照下列情况进行转接：

（1）非全日制学生原则上不转接党组织关系。



(2) 党组织关系归属北京市委、天津市委、河北省委、山西省委、中共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、辽宁省委、吉林省委、黑龙江省委、上海市委、江苏省委、浙江省委、安徽省委、福建省委、江西省委、山东省委、河南省委、湖北省委、湖南省委、广东省委、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、海南省委、重庆市委、四川省委、贵州省委、云南省委、中共西藏自治区委员会、陕西省委、甘肃省委、青海省委、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、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员会、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委员会、中共光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、中共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委员会、中共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的全日制非定向学生，无需开具纸质版介绍信，党组织关系转接必须通过北京市党建工作平台“党员 E 先锋系统”进行转接，具体转接方法请咨询党组织关系所在地党委。

(3) 党组织关系不归属上一款中有关党组织的全日制非定向学生（如中央和国家机关在京单位党员等），需开具纸质版介绍信，党组织关系介绍信抬头为“北京科技大学冶金与生态工程学院党委”，去处为“北京科技大学冶金与生态工程学院党委 2025 级研究生临时党支部”。

(4) 党组织关系转接相关问题，请电话咨询本人所录取培养单位的党委办公室。

(5) 请提醒原单位将党员档案归入人事档案中，党员档案不齐全者不予接收组织关系。

(6) 以预备党员身份转入的党员，需随党组织关系介绍信附“预备党员预备期内的综合考察意见”一份（按季度给出考察意见），并加盖所在党委公章。入学时预备期已满一年的，一般应在原单位转正后转入我校（由原单位讨论决定延长预备期的除外）。

4. 【团组织关系】团组织关系转接工作待新生入学后再统一开展。

北京科技大学绿色低碳钢铁冶金全国重点实验室

